关于加强2021年教师节、中秋节、国庆节期间作风建设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局属各单位及有关民办学校，机关各处室：

    2021年教师节、中秋节、国庆节将至，为持续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成果、驰而不息推进正风肃纪，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坚决杜绝违规违纪、师德失范问题，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和节日氛围，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1.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落实

    今年以来，教育领域新政频出，教育综合改革持续深化，做好第37个教师节、中秋节和国庆节正风肃纪工作，以优良作风护航常州教育高质量发展，对于加快常州教育现代化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幸福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进一步增强政治自觉，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纠正“四风”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和首要任务，确保压力传导到底、责任落实到位。各级党组织负责人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对节日期间作风建设早部署、早要求，早提醒，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解决；班子成员要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领域和部门的廉政教育。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形势下，要严格遵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纪律要求，认真落实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部署要求，切实防止各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

    2.加强教育提醒，严明纪律要求

    各级党组织要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市委和教育系统关于作风建设、师德师风建设的新规定、新要求，教育提醒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明确纪律要求，严守行为底线。要认真组织学习近期中央、省和市纪委监委以及教育系统公开曝光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报，充分运用教育系统查处并通报的违纪违法案例教育身边人，要进一步巩固“私车公养”、挂证取酬和违规借贷三类问题专项治理成果，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工强化自我约束，规范自身行为，自觉做到“十个严禁”：严禁以任何方式索要和收受管理与服务对象的礼品礼金，包括通过网购、电子礼品卡、电子红包等衍生工具收送礼品礼金；严禁公款吃喝、超标准接待、违规接受管理与服务对象宴请等违规吃喝问题；严禁巧立名目、违规发放津补贴；严禁公款旅游以及违规接受管理与服务对象的旅游活动安排；严禁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严禁组织或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接受或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娱乐健身活动；严禁单位食堂日常用餐、公务接待用餐、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过程中出现餐饮浪费现象；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谋取不正当利益等行为；严禁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

    3.突出问题导向，严格监督执纪

    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严”字当头，紧盯节日假期，紧盯“关键少数”，紧盯突出问题，坚持挺纪于前，做到预防为主，抓早抓小。各辖市（区）教育工委、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党委要联合驻局纪检监察组成立专项检查组，采取明察暗访、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开展作风建设检查督查。市教育局将联合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对局属单位作风建设情况开展专项督查。同时畅通信访举报渠道，鼓励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监督。对于监督检查发现的、人民群众反映的“四风”问题线索和节日期间顶风违纪现象，一经查实，依规依纪从严从重处理。对问题突出的单位，严格实行“一案双查”，既要追究当事人的直接责任，也要严肃追究失职失责党组织和主要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领导责任，确保全市教育系统节日期间风清气正。

    举报监督电话：85681366。

办公室

2021-09-07